

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
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-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发行审核委员会于2020年4月30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。根据审核结果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通过。

目前，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，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书面核准文件后另行公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五月六日